



岳飞的兵

吴冠中

在杭州上了三年学，岳坟我去过多次，看到善男信女们一批一批向岳飞进香，感到莫名其妙。岳飞被秦桧害死，怒发冲冠，冤魂不散，如今塑个文质彬彬的木偶像，象征忠魂，这类伪造的历史欺骗愚昧的老百姓，正因老百姓渴求清官、忠良。伏跪的秦桧夫妇如两条狗，无可看，我有一次发现了一个高大的石俑，看来是岳飞的部将或士兵，仰天矗立着，时隔千年，虽残破开裂，却正气逼人，令我肃然起敬。当时勾下速写，数十年后见旧稿，绘之，何来华装？人人心中都给他赋予华装。



岳飞兵（墨彩）吴冠中 2007年

父亲的恩赐

秦文君

一直以来，我想写遍布于中国大地的乡村少年，他们占了中国少年中的绝大多数。印象中他们，头顶上有那么完整的一片蓝天，脚下有一大块广袤的土地。他们的内心应该能够翩翩起舞，如果他们能做有着太阳般热情和月亮般孤独的人，我想写那些少年人对劳动的价值，对人情的价值，对爱情的价值的看法。2004年小说的雏形就有了。那之后我揣着初稿不知疲倦地走了几十座县城，就像在江苏，山东，浙江，河南打转了，有时也应当地的邀请去一些乡村，每到一处便被安排去当地最好的学校做演讲。谁也不知我是可对于这部小说，我往往是动笔写一阵就又放下，很难流畅地进行下去，我也习惯了一边写它一边倾听着什么，那是一种待命和积蓄着力量的写作状态。直到2006年6月，当时我的父亲被检查出患了绝症，对于我这个晴天霹雳，我不能接受父亲可能被突然夺走，看着日益消瘦，遭受病魔折磨的父亲，白天我焦虑地奔波于各大医院，到了半夜几乎满脑子都是父亲虚弱的身影。我感到难以呼吸，无法安心入眠，我必须坐起来，不停地哭泣。我很惊异，透过那些泪水，父亲自童年时就给我讲述的那些遥远的乡村故事都带有了轻度魔幻的好看色彩，那些乡曲像呓语一般在我耳边响起，因为时日的过于遥远，当所有的记忆猛然复苏时，我几乎被它们迷住了心窍。那些文字居然就这么滑溜地流淌出来，我的手必须不停地写才能跟上它的速度。几年中，我积累了大量当代乡村生活的原生态素材，采访了已经走出农村或没有走出农村的少男少女，他们成功的鲜花，碰壁的遗憾，他们绮丽的或苦涩的爱情，他们进城以后的处境和命运，感情归宿等等都



傻瓜相机

诗人深情飘逸，陶瓷文物家精钻执着，想象不出具备两种身份的程庸应该如何鼓捣出24万字的长篇《官窑美人》，拿什么作叙事基调？是否要煽情到让读小说的人都成为古文物的粉丝？还是赶一赶《达芬奇密码》的悬念时髦？

谜底很快露面。呵呵，双料怪才把他的学养家底精心地狡猾地密密缝成一张有声有色、波澜起伏的网，像我们的生活那样有声有色，像当下一幕幕“发财梦”那样波澜四起。好看，趣致，深刻，警世。

李茗沁偶然花1200元买了一个清仿宋的官窑贯耳瓶。“他闲着没事，整天捧着贯耳瓶，不停地看，不停地摸，即使外出，脑子里仍然被瓶子占着。”煞费苦心在卫生间给瓶子找一个密处，晚上抱着瓶子睡觉。有传闻这瓶子可能是天价的国宝，小偷都光顾他的寓所。绝美的瓷器，古董宝物，

会让人如此魂不守舍啊，盯着它看，不能解，无交流，越看越痴，那痴远胜于对人的痴。即使国色天香的美人，还是可以攻下的，谈妥条件或许会像村妇般入于囊中，高贵全是作秀。可一个宝瓶就不一样了。它摆在你的家里，你摩挲着，揣摩着，就是无法占有它。你买下它就算占有它了。吗？NO。几千年的秘密，几世朝代的故事——你还是呆一边去吧。妖！想必所有的古董爱好者都是犯上了傻劲。宝瓶宝罐们发着冷冷的高傲的光芒，一边是如痴的臣服，一边是诡秘的嘲笑。

像《红楼梦》里的石呆子算是真正爱古物的，宁可饿死打死也不肯换他的十几把古扇。现在的人呢？老洋房，千万富翁，金屋藏娇，李茗沁所有的野心欲望全寄托在那个瓶子上了。夫妻之间

的好好坏坏随着瓶子的价值而上下下。涉嫌命案，警察找上了李茗沁，“李茗沁暗暗叫苦，我完了，本想让皎皎穿金戴银，眼下，穿不了金，戴不了银，恐怕要穿囚衣戴镣拷了。”

世上最窝心的事就是煮熟

的鸭子飞掉，篮里的鸡蛋烂掉。

那种有了又没、便宜让人捡，恼恨得要活活

气死人。程庸一支嘲讽的笔，驾轻就熟地操纵着李茗沁们的命运。金屋与班房、宝瓶与垃圾就像生与死，只是一步之遥，当李茗沁们费尽心机，患得患失，要靠人又防人，想着财又不弃色之时，我们已经看到作者那睿智的光芒在《官窑美人》的隧道中穿梭积聚，最后将露出优雅的胜利的微笑：故事只能是这样的结局。就像完美的宝瓶会嘲笑草民的鄙俗，上苍也将惩罚一切的贪婪。

李茗沁意外地得到了母亲藏了一辈子的两个官窑青花美人瓶。“兴奋得根本睡不着。”住所成了保护建筑，老房子升值，隔壁两兄弟抢房子，要改建再搭一层，“噔噔噔”一阵敲打，李茗沁藏在卫生间的能够改变他下半辈子命运的祖传宝瓶都被震碎了。“他眼前一黑，呆坐在马桶上。”“你怎么啦？”“爸爸！”小说在此戛然收笔。

李茗沁的亲戚会捶足顿胸。隔壁施工的两兄弟会以为老李穷疯了来诈他们。妻子女儿压根就不知昏聩的老爹如何从天堂一下就掉到了地狱。不知道作家是先有这结局再构思了全篇，还是智慧最终酿成大手笔。

人没有品质的话，当然就不配占有有品质的物。这是古文物的挽歌，也是现代人心弊端的缩影。嘲讽的河床就是痛心。

明请读《无处不在的日光》。

夏日读书

“孤烧船自退”

李国文

一位美国将军，评述上世纪50年代发生在朝鲜战场上，那次美国与中国的较量，作出“在错误的时间，错误的地点，所发动的一场错误的战争”的结论，用之这场赤壁之战，是完全可以的。

因为，上帝不会给入百分之百，你第一仗打赢了，你第二仗又打赢了，你第三仗就未必高奏凯歌。于是，“谈笑间，檣櫓灰飞烟灭”，曹操号称的八十三万人马，被孙刘联军打得灰头土脸，惨败而归，實在是挺没面子的。强，可以变弱，弱，可以转强，赢了今天，不一定能赢明天，输了今天，并不一定明天也输。不过，曹操是大人物，大人物难免栽倒，但栽倒以后爬起来，仍不失大人物的豁达。临走临走，发表两通高论，也算是黑色幽默吧！

一、“刘备，吾俦也，但得计稍晚，向使早放火，吾徒无类矣！”（《山阳公载记》）

二、“赤壁之役，值有疾病，孤烧船自退，横使周瑜虚获此名。”（《与孙权书》）

看来，如此风流人物，碰壁之后，也是需要这类阿Q式的自我安慰，难怪苏轼要在那首《念奴娇》中，发出“浪淘尽”的嗟叹了。

这些俊朗的少年，也爱心性像暴风，感情像天上的云似的叶青青，而城里奶妈和乡下奶妈等众多人物早是我念在心里的人，我在书里每一个细微处都安插了他们的声息，包含一些融进去的乡村天生就有的神秘而不可喻的魔幻节拍，我喜欢这些奇妙处，也相信不同的读者读到时会各有不同的叹息和意会。每一人对于书中闪现的玄妙有各自的理解，这正是这本书的完整追求。

我“写”心中的念，内心那种无法卸掉的对乡村的念和爱，还想用俞林、留汉、叶青青等乡村少男少女的形象来表达一种使



说三道四

悼毛英先生

屠再华

您有绿色竹叶那样的鲜明个性，您也有自己的公式：老作家新四军加两袖清风。杭州因有《西湖》而更加美丽！杭州儿童也因您而分外快乐……

命，一种人类心中的尊严，永恒而宁静的挚情和念想。读者对于书中闪现的玄妙会有各自的理解，这正是此书的完整追求。

我很想把这新书献给我的父亲，他是一个老兵，多少年前，他也是一个从乡村走出来的少年。



板栗到底是硬的还是软的？它到底是生脆的还是绵甜的？之所以无法考证出一个准确答案，皆因板栗太善变。

从外观看，板栗树和其他树种没什么区别，而一旦结果了，板栗树就摆出一副“狰狞”面孔：腰圆膀阔的树上，挂满了类似榴莲的带刺壳子，毛毛糙糙像一个个倒挂的刺猬。板栗成熟之后开始变，毛糙糙的外壳自然开裂，板栗像娇羞的少女怯生生藏在壳子里，它好像忘记了先前的凶狠模样，仿佛生来就是这么一副甜美的、红褐油亮的、招人疼爱的果实。

板栗脾气丑，耐不得一点寂寞，搁置的时间稍微长了一点，它就开始自作自贱。脆生清甜白白嫩嫩的板栗先是变得干瘪，再变得黑黄相间，最后变得满身疮疤味道发苦。它要的是一场精心伺候：把生板栗蒸10分钟，再把蒸好的板栗放进冷水

泡，这时板栗的脾气才稍稍收敛一点，外壳连同内皮一起乖乖退去。

当然，如果环境好了，被人重视了，板栗就变得异常招人喜爱。就像秋、冬街头的“糖炒栗子”：把板栗和粗沙混在一起，一边用大锅炒一边

看板栗七十二变

陶唯倩

酒糖水，板栗太喜欢这种现场直播、众人瞩目的感觉了，不一会它的脸上就笑开了花！板栗把香味飘散得满街都是，其余的街头小食统统退居幕后，真是“栗香飘来百味藏”啊！炒熟的板栗变得乖巧极了，油光闪亮、热热乎乎，在寒冷的下午，捧一包冒着热气的板栗，剥一颗塞进嘴里，将温暖和甜蜜一起咽下。

但冬天过去，板栗的日子就不

好过了，大热天的抱一捧热乎乎的板栗，那是荒诞片的情节。板栗又想

着变：由硬变软。谁都不想做到板栗糕，和糯米勾搭煮板栗羹，和玉米面做成栗子窝窝头，还可以和牛奶红豆搅成块放进冰箱，做成牛奶蜜豆板栗冰棍！从滚烫的炒锅到寒冷的冰箱，从坚硬的果实到绵软的稀粥，板栗变得让人瞠目结舌！

而最近，板栗变化的速度还在加快，从前的板栗烧鸡已是家常小菜，现在的板栗昂首挺进西餐厅：板栗扇贝，蘑菇板栗，最新款菜肴是牛尾烧板栗。牛尾的造型超可爱，一截一截的，而板栗被裹上佐料盘踞于此，不仔细分辨，居然看不出谁是牛尾谁是板栗——善变的板栗，居然变成西餐厅的美味！

食物灵感



无笑不谈



我们过去只将这样的事情当作一种文明，而且还是一种外来的文明，于是有人天生就觉得不舒服，多数人觉得很累，尤其在没有多少人时，总以为还是竞赛式、拥挤式、扎堆式，比较自如。

以前还常将这样的事情当作一种高尚品德，是公益，是奉献、是为了社会为了别人做好事，所以只有响应号召、学习英模、有碍观瞻时才认为有这个必要。

其实，排队的目的很平常，就是为了自己。

公共生活是每个私人生活的组合，公共利益反映的正是私人利益，为了保护私人的利益，所以必须尊重公共利益。你今天不排队，抢在别人的前面，但明天或许后天，你可能就会被更强的人挤到后面。你今天身为行人，不遵守交通秩序，挡住了机动车；明天或许后天，当你身为司机或者乘客时，说不定又会抱怨行人。社会生活就是这样，往复循环，今天别人遇见的事情，明天自己可能也会撞见；今天自己做的事情，明天别人也同样会做。于是，为了自己着想，也不能不替别人考虑。为别人的最终目的，依然是为自己。自己的利益就在公共利益之中，也与别人的利益相辅相成。

我们过去基本处于熟人社会里，无论在村寨还是在单位，没多少公共生活，很长时间内耽误了本应该开始却没有开始的公共生活的适应期。直至现在，我们已经进入了公共生活的初期，但大多数人仍然没有学会公共生活，从语言到举止还是前公共生活的状态。满眼的矛盾和纠葛，其根源都来自这种公共生活的陌生感。所以，学会公共生活，让公共生活成为习惯，最为重要。

卢梭如是说

吴名

卢梭微时生活贫困，居无定所，以抄写乐谱为生。1752年他的歌剧《乡村卜师》在王宫演出，国王看了大为感动，决定赏赐年金一份，但被卢梭拒绝了。他在《忏悔录》中说：受了年金，意味着戴上枷锁。“真理完蛋了，自由也完蛋了，勇气也完蛋了。从此以后怎样还能谈独立和淡泊呢。一接受这笔年金，我就只得阿谀奉承，或者嗾若寒蝉了。”如果现在

有国王赏赐年金，争抢“枷锁”戴的人会有多少？